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股票简称	ST澄海	证券代码	600634
报告年度	2013年度	报告发布时间	2014年4月
保荐机构名称	东方花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名称	赵斌、王亚勤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澄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更改为现用名,以下简称“公司”)因2008年、2009年、2010年连续三年亏损,于2011年4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上证公告[2011]13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1年4月25日起暂停上市。201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恢复股票上市议案》。2012年5月7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2012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上海澄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通知》(上证公告[2012]23号)。2012年7月3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

根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与公司签订的《上海澄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以及《上海澄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恢复上市之补充协议》,作为恢复上市的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时间为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公司股票于2012年7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因此本次持续督导期间为2012年7月3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东方证券与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合资成立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或“本保荐机构”),于2013年1月16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开展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恢复上市之补充协议》,作为恢复上市保荐机构,东方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东方花旗全面承接东方证券原有保荐业务,现由东方花旗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赵斌、王亚勤。

东方花旗作为公司恢复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在2013年度持续督导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

2013年1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持续督导对象为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但不包含公司子公司上海中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现将2013年度持续督导期的持续督导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Zhongji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曾用名	上海澄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建舟
注册地址	38,382.1387万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余姚路317号
邮编	200344
董事会秘书	戴尔君
电话	021-65920055
传真	021-65283425
电子邮箱	zq@qfchina.com

二、东方花旗自公司恢复上市以来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一)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012年公司恢复上市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和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两年内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运作。

本保荐机构对于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方面,主要针对下列事项对公司进行了督导,具体如下:

1.督促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与控股股东并委公司大股东等关联方在业务、资金使用等方面的具体管理制度,将避免占用公司资源的形成本人禁止性规定切实执行;

(2)与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工作机制,督促其向本保荐机构通报有关情况,重大事项应及时告知本保荐机构;

(3)2012年9月24日,无锡轩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轩轩”)与公司签订了以确碱一铵和原素为标的,标的金额总计2,670.28万元的《购销合同》。根据无锡轩轩提供的截至2013年4月16日的工商登记资料查询,公司职工董玉杰林(2012年10月23日辞去职工监事一职)系无锡轩轩股东,持有该公司20%股权。公司当时未将无锡轩轩认定为关联方,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合同签订后,公司实际预付货款2,670万元,无锡轩轩未履行合同。2013年3月公司收回部分预付货款212.21万元,尚余预付货款4,577.79万元未履约。本保荐机构已于2013年5月3日出具《东方花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澄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2012年度持续督导的关注函》,对该事项提请公司关注。为解决上述《购销合同》问题,公司、无锡轩轩与星子县确碱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确碱贸易”)于2013年6月共同签订了《购销合同转让协议》,无锡轩轩将上述《购销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确碱贸易。本保荐机构核实上述合同履行的履行情况。2013年6-12月,确碱贸易向公司累计供货66.89万吨,开票金额合计为454.67万元,确碱贸易于2013年12月27日退回公司的预付货款380.07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货款余额为1,623.12万元,截至2014年1月3日,确碱贸易已退回剩余的全部预付货款1,623.12万元,公司与确碱贸易之间的业务往来结束。

2.督促公司有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

(1)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关联决策、表决流程、回避程序等工作规则。

(2)2013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①公司与江苏崇华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崇华”)的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3年度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苏崇华国际大酒店	原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建材销售	协议定价	50,427.35	100%

公司于2012年4月28日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12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议案》,对2012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如下: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2012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江苏崇华国际大酒店	原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建材材料及供应链管理	2,000.00

因江苏崇华工程进度延迟,公司2012年度与江苏崇华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仅为450,031.27元,2013年度发生的金额为50,427.35元关联交易系上述关联交易计划的延续。

②公司与上海高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翔投资”)的关联交易情况

付款方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度发生金额(元)
上海高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的公司	代偿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支付给公司的业绩承诺补偿款	3,521,701.68

2013年度审计师出具审计报告时,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可能面临暂停上市风险

因公司2012年度审计的年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年末净资产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自2013年年度报告发布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15个交易日自行撤销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决定。

若公司2013年度审计师出具审计报告时,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业务可能面临暂停上市或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于2014年1月30日和2014年2月2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三、业绩预告提示公告

2014年1月30日,公司发布2013年业绩预告,因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使2013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大幅增长。根据财务数据,预计2013年度为盈利,年末净资产将转为正值,但公司业绩不能确信已完全实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判断财务数据与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13年度财务报告有关(详见公司2014年1月30日相关公告)。

四、2013年年报预披露日期变更说明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3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已由2014年4月18日披露变更为2014年4月12日披露,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234 证券简称:*ST山水 编号:临2014-036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可能面临暂停上市风险

因公司2012年度审计的年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年末净资产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自2013年年度报告发布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15个交易日自行撤销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决定。

若公司2013年度审计师出具审计报告时,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业务可能面临暂停上市或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于2014年1月30日和2014年2月2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三、业绩预告提示公告

2014年1月30日,公司发布2013年业绩预告,因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使2013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大幅增长。根据财务数据,预计2013年度为盈利,年末净资产将转为正值,但公司业绩不能确信已完全实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判断财务数据与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13年度财务报告有关(详见公司2014年1月30日相关公告)。

四、2013年年报预披露日期变更说明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3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已由2014年4月18日披露变更为2014年4月12日披露,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4-025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怡创科技、有华信息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起开始停牌,并于2014年3月17日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3月24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22),3月31日发布《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3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各中介机构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进行进一步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在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4-032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